

证券代码：430716

证券简称：爱力浦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浙江爱力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罗献尧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117,151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72%。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罗献尧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117,1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隆昌军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3 年监事会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117,1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爱力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1）及《浙江爱力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117,1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及 2024 年财务预算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 2023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117,1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为公司的长远发展考虑，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117,1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117,1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自有房产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向银行申请办理授信额度并接受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浙江爱力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情况如下：

-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以自有房产及土地的使用权为抵押物形式向银行申请 2 亿元授信额度。
-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以信用方式向银行申请 8000 万元信用授信额度。

公司实际控制人罗献尧、叶慧珍拟为公司上述授信提供无偿保证担保。

以上具体授信额度、担保情况以银行实际审批的结果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决定。

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罗献尧先生代表公司与相关银行签署授信融资项下的有关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117,1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但属于公司单方受益的情形，免于按照关联交易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预计 2024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拟与关联方安智迈（杭州）流体控制科技有限公司（AZUMADR）进行关联交易，其中拟向其购买代加工生产的加药装置 3,000,000.00 元（不含税），拟以经销商的方式向其出售计量泵等相关产品 10,000,000.00 元（不含税）。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997,1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由于罗献尧、叶慧珍为关联股东，其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 36,120,000 股。

（九）审议通过《拟注销子公司爱力浦核工业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合理的配置公司资产，公司拟注销子公司爱力浦核工业工程有限公司。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117,1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新台州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叶炜、黄雅倩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浙江爱力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浙江新台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爱力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三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浙江爱力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7 日